

漢語動詞與形容詞重疊式之量性對比分析*

李菁菁**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華語文教學研究所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推廣教育中心

摘 要

重疊式是漢語的特色之一。重疊形式不但多種，更遍及各種詞類：動詞、形容詞、名詞、副詞、量詞。本研究主要針對動詞與形容詞重疊式的特色進行對比，以了解此二詞類之重疊式（AA、AABB、ABAB）與基式（A、AB）之間的量性變化關係；最後佐以 59 位臺灣國語使用者的語法判斷測試結果，對動詞、形容詞重疊式進行對比。除了從構詞形式、語法意義、語法規則等方面加以對比外，更探討形容詞與動詞重疊式的典型型態及其語法意義。依統計所得，形容詞重疊式之語法意義為使程度加深；而動詞重疊式量性變化狀況複雜，顯示影響因素多而雜。最後，本文根據對比分析所得對動詞與形容詞重疊式進行教學排序以利未來對外漢語教學。

關鍵詞：動詞重疊式，形容詞重疊式，對比分析

一、前言

漢語重疊式是漢語的特色之一，更是二語習得者學習的難點。漢語重疊式不僅遍及各種詞類，如：動詞、形容詞、名詞、副詞、量詞；而且其變化形式更是多種多樣。因而對於學習漢語的外國人士而言，重疊式難以掌握，因而常有偏誤

* 感謝三位匿名審查教授給予詳細而寶貴的意見，使本文論證得以更加完備。同時感謝臺師大鄧守信教授於漢語語法、陳俊光教授於對比分析，以及彭森明教授於統計學的教導，奠定本文研究的基礎。本文所有文責自負。

** 本文作者現為臺師大華語文教學研究所博士生兼任臺科大推廣教育中心華語約聘講師。電子郵件信箱：leeseven2@hotmail.com。

的情形產生；尤其在對於原本就容易混淆的動詞、形容詞兩類，更是有不少的偏誤現象。像是常有「研究→*研研究究」、「洗澡→*洗澡洗澡」等偏誤狀況。

本研究針對動詞與形容詞之重疊式進行對比，以了解此二詞類之重疊式(AA、AABB、ABAB)與基式(A、AB)之間的量性變化的關係。除了從文獻中對於重疊式的構詞形式、語法意義、語法規則等方面進行對比分析之外，本研究更採取量性研究方式進行驗證。研究中統計 59 位臺灣國語(Taiwan Mandarin)環境下其母語使用者的語法判斷測試結果，以此作為對比分析所得結果的驗證。其中探討主軸更鎖定於在動詞形容詞間共同具有之量性特徵的基礎上，以語法判斷測試結果探討形容詞與動詞重疊式的典型型態及其語法意義。冀望藉此研究之對比分析與母語趨向性用法之測試，能提供適當的漢語動詞和形容詞重疊式教學排序以利教學者。

二、研究範圍界定

(一) 重疊式性質界定：

根據學者(石毓智, 1996; 徐烈炯、邵敬敏, 1997; 李珊, 2003)的研究, 漢語的重疊形式區隔為構詞重疊(例如: 爸爸、媽媽)以及句法重疊(如: 看看、好好)二種。其中, 後者句法重疊的基式與重疊式之間的意義和句法功能都隨重疊而變, 屬於語法層次、構形手段; 而前者之構詞重疊則是詞彙的一種類型、屬於構詞手段, 有些甚至不存在基式。筆者在此同樣將構詞手段的重疊式區隔於本文討論的重疊式之外; 將研究範圍界定在有語法意義以及句法功能的「句法重疊」的部分。

然而, 細觀石毓智(1996)的研究, 其從一個典型型態(morphology)的角度定位各詞類的重疊式, 提出: 重疊式使各詞性基式「量化」。並說明所謂的量化是指「詞語通過某種語法手段賦予其概念以數量特徵。」「不論哪個詞類, 基式都是中性量的, 而相應的重疊式則是定量的」(石毓智, 1996:2)。這樣的觀點認為: 任何可以重疊的辭彙皆應具備「量性」。即便是名詞, 可重疊之名詞通常也兼有量詞作用, 與量詞同樣起「遍指」的功能。故以下本文在針對其他疑近於句法

重疊的部分，也同樣從量性變化的角度加以釐清，例如：

①陣陣掌聲→「一陣又一陣」掌聲

雖然表面上屬於量詞重疊，而且非構詞重疊，但是其「陣陣」並無「遍指」（每一陣掌聲）的功能，而應該是「一陣又一陣」的縮略（石毓智，1996）。筆者認為此種重疊應屬「修辭」層面，非「句法重疊」。

②動詞一般式：ABAB 式→「閃開閃開」，一個警察吆喝著^(註1)

③形容詞特別式：ABAB 式→這條路筆直筆直

例②中「閃開閃開」表面上像 ABAB 式，但是因為語義上沒有動作的量，又語音上閃開和閃開之間可以停頓，後一個閃開又不讀輕聲，據此李珊（2003:6）提出非重疊式，而是詞語重複。而例③筆直，這一個形容詞在重疊前後都表示同一個極高的量級，在程度上並未因為重疊而定量級、或增加程度；且筆直之間可以停頓。由此，這些狀態形容詞（筆直、碧綠、鮮紅）的重複應用，屬於「修辭」重疊，非「句法重疊」。

目前許多有關重疊式的研究，將構詞、構形甚至修辭層面的重疊式混淆在一起，以至於無法看清楚句法重疊的特徵與真正的語法功能。由上，筆者根據文獻研究，將重疊式的研究範疇限定於「句法重疊」，也就是只探討基式和重疊式之意義和功能不一樣、並有其規律性的構形重疊，而非構詞重疊。同時排除修辭上因縮略、或強調而採行的修辭性重疊（重複）。續將以此為基礎，探討重疊式的特質、語法意義、語用規範，以及從實證上瞭解其量性變化。

(二) 選擇對比的詞類

重疊在漢語中是一個極普遍的現象，名詞、量詞、動詞、形容詞、副詞，都可以重疊。何以本文單單對比形容詞與動詞呢？雖然，一如學者石毓智（1996）所言，所有真正可重疊的辭彙都具有量性的特徵，然而在功能上，名詞重疊式是對某一範圍內所有成員「遍指」，起分類功能；而量詞也具「遍指」、指出事物數

1. 此例句引自李珊（2003:6）《動詞重疊式研究》一書中所引楊翰笙〈生死同心〉一文。

量特徵的功能；而副詞本身定量特性不明顯、重疊式有限。因此，筆者在進行對比時，去除共性基礎相對較小的名詞、量詞和重疊式本身數量極為有限的副詞。

反觀動詞與形容詞，二者有其共同基礎，其重疊式對於二者而言均是給予基式一個確定的量級。在使基式「定量化」的重疊過程後，隨著動詞、形容詞的量子特徵的差異，定量的結果將有或大或小的差異。而這個差異性正是本文尋求探討的核心。也就是說，本文在量子基礎下，探討動詞、形容詞重疊式於定量化語法過程中量值所產生變化的歧異性。

綜觀各相關研究（石毓智,1996；張國憲,2000；于江,2001；錢乃榮,2002；李珊,2003），學者對於動詞和形容詞重疊式的語法功能，多致力於探究不同語法角色的修飾關係、不同的重疊形式下所表達的功能之差異、重疊式語義範疇、重疊式語法規範的限制等，且卓然有成。然而目前之研究多專注於單一詞類的重疊式之探究，鮮有研究針對不同詞性的重疊式語法功能、語義變化關係進行對比分析，或回歸至基式的本質思考其間之關係。

在肯定動詞、形容詞重疊式皆有量的變化的前提下，學者石毓智（1996）直接點出動詞和形容詞本身的量子特質與重疊後量值的變化有關，並進一步提出所有詞類之重疊式是一種典型型態、產生相當的句法功能、有限定的詞類角色以及句法位置。石毓智（1996）提出贊成朱德熙（1982）之見解，同樣認為形容詞重疊式量級程度的差異與「句法位置」有關。也就是當重疊式在定語和謂語中，表示輕微的程度（程度減弱）；在狀、補語的位置上，則表示很高的程度。

然而，石毓智（1996）的研究中雖已點出動詞、形容詞與其重疊式間有量性的關聯，在研究分析中仍主要從句法位置的差異、句法修飾的關係來考察重疊式量級關係，卻忽略延伸其所指：基式與其重疊式間有量子關聯的觀點，因而未能進一步從重疊式與基式間的關係，探討重疊式因句法重疊這個語法手段而有的量子變化。筆者認為在此文之研究對比中，需先明確抓緊基式到重疊式間因重疊而生的量子變化，才能更加認識重疊式。為確認範疇界定的合理性，後文將續以實證統計方式確認筆者的假設：**重疊式量子程度變化與其基式的量子特徵有關。**

(三) 重疊形式的範圍界定

1. 重疊形式範圍界定——動詞：

劉月華（1984）主張：動詞重疊計有 AA、A—A、A 了 A、A 了一 A 四式重疊形式。常敬宇（1996:280）則認為：動詞的重疊有 AA、A—A、A 了 A、A 了一 A、A 著 A 著、AABB 等六式。以下分成「AA（ABAB）、A—A、A 了 A、A 了一 A」、「A 著 A 著」、「AABB 式」、「AAB（VV 看、VV(O)）式」四大類討論之：

(1) A（ABAB）、A—A、A 了 A、A 了一 A

常敬宇（1996:280）比較在 AA、A—A 兩式時說：一般情況下此二者意義不變，若強調動量是一次或一下，則必須加「一」或採「V 一下」。劉月華（1996:89）單音節動詞重疊式之間可以加「一」，如：看看、看一看。若是用於已經發生的動作則加「了一」。所以在 A—A 和 A 了 A 以及 AA 之間的關係，劉月華、常敬宇兩位學者基本上採取相同的觀點。其中，重疊式中加「了一」代表完成式時態，大抵無差異，而 VV 式與加「一」或採「V 一下」的形式下是否有差異則多有不同意見。

胡孝斌（1997）仔細分析動詞重疊 VV 式與 V 一下兩類的差異，發現其在構成、意義和用法上其實並非完全重疊。胡孝斌（1997）更表示兩式所表示的「量」並不完全一致；如劉月華（1984）表示採用 V「一下」表示短暫的動作已進行，胡孝斌另說明也表示「一次性的動作」，可見都是非多次重複的狀況，且不用於已然狀況。由上可知，動詞重疊 VV 式與 V 一下、V—V 是有差異的，其中動後附加的「一」、「一下」，使得動作的量被標顯出來，所以在動量的變化上，除受重疊式影響同時也受標示的「一」、「一下」所牽制。

由上可以見得，後三式（A—A、A 了 A、A 了一 A）可以說是 AA 式的次類、變形。本文由於直接探討基式與重疊式之間量的變化，為免受其他附加字（「一」、「一下」、「了」）的影響，故只討論 AA（動詞一般式 ABAB）式。